

**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以短信方式发送至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丹女士主持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及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其中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同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